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交租赁增加注册资本金所涉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 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 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附属中交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通过"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部 分老股东与新股东现金增资"的方式将注册资本金由57亿元增加至90亿元。
- ●本次中交租赁增加注册资本构成公司与关联方机场建设集团、振华重工共 同投资, 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32.13亿元。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累计已披露的关联交易 9.39 亿元。
- ●过去 12 个月内至本次交易为止,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涉及需累 计计算的金额合计约为 41.52 亿元,扣除按照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且所有 出资方均全部以现金按照出资额比例出资的关联交易金额之后为40.29亿元,未 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该等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审议。

释义:

| 1 | 中交集团 | 指 |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 |
|---|--------|---|-------------------------------|
| 2 | 中交租赁 | 指 | 中交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附属公司 |
| 3 | 机场建设集团 | 指 | 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交集团附属公司 |
| 4 | 振华重工 | 指 |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交集团附 属公司 |

| 5 | 中路投资 | 指 | 中路(香港)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附属公司 | |
|----|---------------------------------------|---|---------------------------------|--|
| 6 | 中交资本 | 指 |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附属公司 | |
| 7 | 中交国际 | 指 | 中交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公司附属公司 | |
| 8 | 中和物产 | 指 | 中和物产株式会社,公司附属公司 | |
| 9 | 《上市规则》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 |
| 10 | 《关联交易指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 交易与关联交易》 | |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 |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增资通过"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老股东与新股东现金增资"的方式,将中交租赁注册资本金增加至 90 亿元。涉及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32.13 亿元(最终金额以经中交集团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准)。

中交租赁增资前后情况如下:

| | 增资前 | 增资后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 (亿元) | 占注册资本比例 | 出资金额 (亿元) |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中交资本 | 37.62 | 66% | 56.18 | 62.42% |
| 振华重工 | 5.13 | 9% | 5.24 | 5.82% |
| 中和物产 | 8.55 | 15% | 10.31 | 11.45% |
| 中交国际 | 5.70 | 10% | 6.87 | 7.64% |
| 机场建设集团 | - | - | 3.58 | 3.98% |
| 中路投资 | - | - | 7.82 | 8.69% |
| 合计 | 57.00 | 100% | 90.00 | 100% |

- (二)本次增资,系为稳固中交租赁的行业地位,持续保持快速增长。
- (三)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交租赁增加注册资本金所涉关联(连)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一)机场建设集团、振华重工是公司控股股东中交集团附属公司,根据《上市规则》《关联交易指引》的规定,机场建设集团、振华重工是公司的关联人。

(二)机场建设集团

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94 年 5 月在北京市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635XW,,其基本情况如下:

- 1.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 2.注册资本: 32,749.2511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 蔡颢
- 4.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空港融慧园6号楼6层621室
- 5.经营范围:为民航机场工程的设计、咨询、建设、科技研发、工程监理、工程总承包等,目前注册资本金为,由中交集团持股 49%,首都机场集团持股 31.48%,上海华东建设持股 7.45%,广东中南实业持股 5.93%,民航成都电子持股 3.75%,广东空管中心持股 2.39%。机场建设集团是中交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连)人。
- 6.财务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的机场建设集团总资产为 231.50 亿元,净资产为 104.09 亿元,2022 年营业收入为 78.88 亿元,净利润为 4.82 亿元。

(三)振华重工

振华重工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0320。振华重工现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7206953D),其基本情况如下:

- 1.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 2.注册资本: 526,835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 刘成云
- 4.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3470 号
- 5.经营范围:设计、建造、安装和承包大型港口装卸系统和设备、海上重型装备、工程机械、工程船舶和大型金属结构件及部件、配件;船舶修理;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自产起重机租赁业务;销售公司自产产品等。

6.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振华重工总资产为 782.13 亿元,净资产为 181.22 亿元,2022 年营业收入为 301.92 亿元,净利润为 3.72 亿。

三、关联交易标的企业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类型属于与关联人对中交租赁共同增资构成的关联交易,涉及关联 交易金额为 32.13 亿元。

- (一)公司名称:中交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94401955G
- (三)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 530 号 A5 库区集中辅助区三层 318 室
 - (四)成立日期: 2014年05月08日
 - (五) 法定代表人: 李青岸
 - (六)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7 亿元
 - (七)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八) 主营业务: 融资租赁、经营租赁和保理业务等。
 - (九)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财务指标 | 2021年12月31日 | 2022年12月31日 | 2023年6月30日 |
|-------|--------------|--------------|--------------|
| 总资产 | 5,159,121.71 | 5,407,149.71 | 6,675,403.01 |
| 净资产 | 1,079,393.14 | 1,187,655.45 | 1,086,549.55 |
| 资产负债率 | 79.08% | 78.04% | 83.72% |
| 营业收入 | 336,600.58 | 387,717.52 | 188,668.56 |
| 净利润 | 74,865.28 | 105,734.02 | 56,442.12 |

注: 2021-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十) 权属状况说明

标的公司产权清晰,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 涉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参控股企业拟增资中交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涉及中交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23]第 11141 号),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中交融赁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859,426.53 万元,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774,808.37 万元,评估增值 84,618.17 万元,增值率 10.92%;较归母净资产账面价值 849,055.04 万元,评估增值 10,371.50 万元,增值率 1.22%。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是根据中交租赁实际运营状况并参考资产评估报告的基础上确定的,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进展:各股东方已经就增资协议内容取得一致意见,拟于本次董事 会审议后签署。
- (二)协议签约方:本次增资协议签约方分别为中交资本、中和物产、中交国际、中路投资、振华重工、机场建设集团及中交租赁。

(三)协议核心条款

- 1.治理结构:中交租赁董事会人员的构成由中交资本提名三名、中路投资、 振华重工、民航机场建设集团、中和物产各提名一名董事,经中交租赁章程规定 的程序产生。
- 2.分红安排: 自本次增资完成之日起,各方根据其各自所持中交租赁出资额 之所占股权比例,享有相应的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各股东按照认缴出资计 算股权比例,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计算分取红利。中交租赁每年分红比例以年度股 东会决议为准。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 存在损害中国交建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交租赁增加注册资本金所涉关联(连)交易的议案》,审议上述议案时,4名关联董事王彤宙先生、王海怀先生、刘翔先生、米树华先生回避表决,公司4名独立董事刘辉先生、武广齐先生、陈永德先生、周孝文先生一致通过了上述议案。
- (二)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董事会需履行关联 交易表决程序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的原则,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上网公告附件

-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 见》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关联交易事项 的独立意见》
- (三)《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